

## **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1. 关于延长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（详见公告：2025-047）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（详见公告：2025-047）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（详见公告：2025-048）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定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2:30 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议案中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1 日